

2、背景情况

<p>2.1 目的、意义 (工作开展背景及要求)</p>	<p>刑事技术机构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按照刑事检验技术标准等要求，对与犯罪案件有关的物品、文件、痕迹、人身、尸体等检验，并向社会出具公证数据的检验机构。刑事技术机构作为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的检验检测机构，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令第163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应取得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是一项确保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真实、客观、准确的行政许可制度。</p> <p>《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刑事技术机构要求》是《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系列标准的一部分，是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部门评审检验检测机构的通用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在刑事技术领域的特殊要求。若被评审的检验检测机构的检测活动属于刑事技术领域范围，应将该标准与《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一并作为证明其技术能力的依据。</p> <p>《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刑事技术机构要求》的发布有利于推进刑事技术机构的资质认定工作，有利于设立刑事技术机构的准入门槛，同时对刑事技术机构的监管起到技术支撑作用。</p>
<p>2.2 与国内外相关标准、文献的关系</p>	<p>本标准的制订将引用和参照以下标准或文献：</p> <p>ISO/IEC 17025: 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p> <p>ISO/IEC 17020:2012《合格评定——各类检验机构的运作要求》</p> <p>CNAS—CL01: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p> <p>RB/T 214—2017《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p> <p>《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刑事技术机构评审补充要求》</p> <p>《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p> <p>《公安机关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p> <p>《公安机关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p>

3 编制过程

3.1 分工情况	/
3.2 起草阶段	2018年9月-2019年3月 (1) 前期调研; (2) 确定标准起草的单位和人员; (3) 收集国内外相关资料和信息; 2019年3月-2019年4月 (1) 确定标准的框架和内容; (2) 完成草案。 2019年4月-2019年5月 (1) 草案在编制组内进行征求意见; (2) 意见汇总, 并讨论, 形成征求意见稿。
3.3 征求意见阶段	2019年5月-6月 (1) 通过认监委认证认可行业标准系统进行网上征求意见; (2) 通过主要起草单位的网站、公众号征集意见; (3) 通过向检验检测机构和业内评审专家发送征求意见书面函征求意见; (4) 通过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承担的培训, 向刑事技术检测的从业人员广泛征求意见。
3.4 标准审定阶段	

4 主要技术内容的确定

前言

描述标准的起草单位、起草人、系列标准之一、标准文本依据的标准及本标准归口等内容。

引言

描述本标准的起草目的、意义、使用方法。

1 范围

描述标准规定的内容和适用内容。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列举了本标准具体引用的文件。

GB/T 19000 质量管理体系 基础和术语

GB/T 27000 合格评定 词汇和通用原则

GB/T 27020 合格评定 各类检验机构的运作要求

GB/T 27025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RB/T 21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4 要求

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通用要求的基础上，补充相关法律法规、刑事技术机构资质认定条件和其他技术文件关于刑事检测机构的规定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此部分内容，此部分内容分为：

4.1 组织

强调开展特殊专业检验检测的机构满足相关专业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2 人员

对刑事技术机构的管理层、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授权签字人提出了特殊的要求；对刑事技术机构的聘请的外部专家、临时聘用人员等提出了要求；对人员的培训提出了要求。

4.3 场所和环境

对于特殊的场所环境提出了要求。

4.4 设备和设施

刑事技术机构的设施设备的特殊要求。

4.5 管理体系

从签订鉴定事项确认书、外部信息、供应商、记录和文件档案、原始记录、文书审批、采用的方法、抽样、质控等对刑事技术机构的管理提出相关要求。

参考文献

编写此标准参考的相关文献。

[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2005年2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2] 公安机关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2005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83号）

[3] 公安机关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2005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84号）

[4] 公安机关鉴定规则（2017年2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公通字〔2017〕6号）

[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2015年4月9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63号）

[6] GB/T 22576 医学实验室 质量和能力的专用要求

5 验证情况（适用于方法类标准）

	验证单位	验证人员	验证时间
5.1 验证单位情况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5.2 验证过程			
5.3 验证数据分析			
5.4 验证评价			
5.5 其他应说明的情况			

6 附加说明（可选项）

6.1 宣贯标准的建议					
6.2 修订和废除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6.3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6.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6.5 参考文献					
联系人	郭云峰	联系电话	13811037328	电子邮箱	gsbzb@cnlab.org.cn
<p>注 1：本格式的通用部分为第 1 章、第 2 章、第 4 章和第 6 章。</p> <p>注 2：3.4 适用于标准草案送审稿，3.5 适用于标准草案报批稿，3.6 中“预期的管理目标”适用于规程类标准，3.6 中“技术指标”适用于方法类标准，第 5 章适用于方法类标准编制说明的编写。</p> <p>注 3：3.1 和第 6 章为可选项，其余为必填项。</p>					

编写日期：2019 年 5 月 13 日